

臺南市 112 年度市立國民小學暨幼兒園教師市內介聘分發期程表

| 序號 | 時間 | 項目 | 承辦單位 | 說明 |
|----|---|---|-----------------|--|
| 1 | 112 年 4 月 7 日(星期五) | 國小暨幼兒園教師於原校轉任截止日。 | 各國小暨幼兒園 | 不同類別教師欲互相轉任者，學校應將調整狀況經學校教評會審查通過後，務必報本局備查，若發現仍有違規任用事項，予以退回調整。(轉普通班、轉專任輔導教師報課發科備查；轉特教班或幼兒園報特幼科備查)。 |
| 2 | 112 年 4 月 12 日(星期三) | 國小教師員額查核作業。 | 教育局 | 詳細時間及地點另行公告 |
| 3 | 112 年 4 月 14 日(星期五)至 112 年 4 月 17 日(星期一) | 各國小第 1 次確認開缺數。 | 教育局 缺額學校 | 確認開缺最遲請於 112 年 4 月 17 日中午 12 時前將教師缺額調查表紙本核章後傳送至各分區學校人事主任。 |
| 4 | 112 年 4 月 19 日(星期三) | 提報所訂超額教師處理原則。 提報國小暨幼兒園超額教師名單 | 有超額教師國小暨 幼兒園 | 112 年 4 月 19 日中午 12 時前，各校填報超額教師名單，傳真永福國小【FAX：2293282】2223241#807 教務主任彙整，再回報教育局。 |
| 5 | 112 年 4 月 20 日(星期四)至 112 年 4 月 26 日(星期三) | 1. 參加市內介聘教師(含超額教師、自願赴偏遠地區學校服務)至介聘網填報資料(基本資料、積分)，介聘網填報資料開放至 112 年 4 月 26 日中午 12 時，逾時不受理。資積審查當日不受理現場申請。 2. 學校人事人員進行初核(介聘網開放至 112 年 4 月 26 日下午 4 時)。 3. 學校確認市內介聘教師調出後開缺類別(普通、特教、專任輔導教師、加註英語專長教師、加註自然專長教師、雙語教師)，並於 112 年 4 月 26 日下午 4 時前確認完成。 | 申請者 各開缺學校 | 1. 請列印線上填列之積分表經相關人員核章後，於 112 年 4 月 27 日攜至審查會場接受審查。 2. 調出後開缺以積分審查當日確認之類別為準。 3. 網址： http://match.tn.edu.tw/TP/ |

| 序號 | 時間 | 項目 | 承辦單位 | 說明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--------------|--|
| 6 | 112年4月20日(星期四)至 112年4月26日(星期三) | 市內互調、三角調作業開始，互調及三角調教師至欲調任學校接受教評會審查(各校自訂審查時間)。 | 參加互調、多角調教師/調動學校 | 互調及三角調經審查完成確認調動後，最遲於112年4月26日中午12時前，函文對方學校並副知永福國小及教育局。 |
| 7 | 112年4月22日(星期六)至 112年4月25日(星期二) | 他校教師有意願至實驗教育學校調動作業開始，他校教師至欲調任學校接受審查(實驗教育學校自訂審查時間)。 | 參加調動教師、實驗教育學校 | 1. 實驗教育學校自訂審查原則並於112年4月14日前公告。 2. 經審查完成確認調動後，最遲於112年4月25日中午前，函文對方學校並副知永福國小及教育局(須含附件)。 |
| 8 | 112年4月27日(星期四) | 國小暨幼兒園申請市內介聘教師提出積分審查(含自願赴偏遠地區學校服務、超額教師之積分審查)介聘積分審查(補件時間至112年4月27日下午4時，逾時不予受理)。 | 教育局/ 永福國小 | 地點：永福國小，詳細時間另行公告。 |
| 9 | 112年4月26日(星期三)至 112年4月28日(星期五) | 各國小第二次確認教師缺額表開缺數。 | 教育局 缺額學校 | 確認開缺最遲請於112年4月28日中午12時前將缺額表紙本核章後傳送至各分區學校人事主任。 |
| 10 | 112年5月1日(星期一) | 國中小暨幼兒園申請外縣市介聘教師提出積分審查(補件時間至112年5月1日下午4時，逾時不予受理)。 | 教育局 | 詳細時間及地點，另行公告 |
| 11 | 112年5月2日(星期二) | 1. 公告各校參與市內介聘人員序號及積分。 2. 公告市內介聘缺額。 | 教育局 | 公佈時間：當日22時前。 |
| 12 | 112年5月3日(星期三) | 國小暨幼兒園第1次教師市內介聘作業(含自願赴偏遠地區學校服務、超額教師)。 | 永福國小 | 地點：永福國小，詳細時間另行公告。 |
| 13 | 112年5月8日(星期一)至 112年5月9日(星期二) | 各國小第3次確認開缺數 | 教育局 缺額學校 | 確認開缺類別最遲請於112年5月9日中午12時前紙本核章傳送至各分區學校人事主任。 |
| | | 市內介聘學校召開教評會審查。 | 各介聘學校 | 若介聘學校不同意聘任介聘教師，請介聘學校最遲於112年5月9日 |

| 序號 | 時間 | 項目 | 承辦單位 | 說明 |
|----|--|---|-----------------|--|
| | | | | 下午 2 時前傳真至永福國小【FAX：2293282】2223241#807 教務主任彙整，逾時視同同意聘任。 |
| 14 | 112 年 5 月 12 日(星期五) | 本市國小暨幼兒園教師介聘確認會議。 | 教育局 | 1. 詳細時間及地點另行公告。 2. 參加人員：介聘甄選分發小組各委員。 |
| 15 | 112 年 5 月 26 日(星期五)前 | 建議介聘學校召開教評會審查(外縣市)。 | 開外縣市缺之學校 | 原服務縣市學校通知調出教師攜帶證件至介聘學校接受審查。 |
| 16 | 112 年 5 月 26 日(星期五) | 確認並傳送外縣市介聘教師名單。 | 安平國中 | 介聘學校最遲請於 112 年 5 月 26 日下午 3 時前傳真至安平國中【FAX：2984390】2990461#601 翁主任。 |
| 17 | 112 年 6 月 21 日(星期三) | 本市介聘學校書面通知市內介聘及他縣市調入教師報到。 | 各介聘學校 | 生效日一律自 8 月 1 日生效。 |
| 18 | 112 年 6 月 28 日(星期三)至 112 年 6 月 29 日(星期四) | 學校提報建議兼主任缺額數 | 教育局 | |
| 19 | 112 年 6 月 28 日(星期三)至 112 年 7 月 4 日(星期二) | 1. 國中小參加第 2 次市內介聘教師至介聘網填報資料(基本資料、積分)，介聘網填報資料開放至 112 年 7 月 4 日中午 12 時，逾時不受理。資積審查當日不受理現場申請。 2. 學校人事人員進行初核(介聘網開放至 112 年 7 月 4 日下午 4 時)。 | 申請者 | 1. 介聘網填報資料開放至 112 年 7 月 4 日中午 12 時，逾時不受理，112 年 7 月 11 日審查當日不受理現場申請。 2. 請列印線上填列之積分表經相關人員核章後，於 112 年 7 月 11 日攜至審查會場接受審查。 3. 網址： http://match.tn.edu.tw/TP/ |
| 20 | | 他校教師有意願至實驗教育學校調動作業開始，他校教師至欲調任學校接受審查(各校自訂審查時間)。 | 參加實驗教育學校教師/調動學校 | 經審查完成確認調動後，最遲於 112 年 7 月 4 日中午 12 時前，函文對方學校並副知永福國小及教育局。 |

| 序號 | 時間 | 項目 | 承辦單位 | 說明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--------------|--|
| 21 | 112年7月3日(星期一) | 確認提報建議兼主任缺額數 | 教育局 | 確認開缺最遲請於112年7月3日下午3時前將紙本核章後傳送至各分區學校人事主任。 |
| 22 | 112年7月4日(星期二) | 公告建議兼主任缺額數 | 教育局 | |
| 23 | 112年7月11日(星期二) | 國中小第2次市內介聘教師提出積分審查(補件時間至112年7月11日中午12時,逾時不予受理)。 | 教育局/ 永福國小 | 地點:永福國小 時間:上午9時至11時30分 |
| 24 | 112年7月12日(星期三) | 公告參加第2次市內介聘教師名單 | 教育局 | |
| 25 | 112年7月14日(星期五) | 國中小第2次市內教師介聘 | 永福國小 | 地點:永福國小,詳細時間另行公告。 |
| 26 | 112年7月14日(星期五)至 112年7月19日(星期三) | 市內介聘學校召開教評會審查。 | 各介聘學校 | 若介聘學校不同意聘任介聘教師,請介聘學校最遲於112年7月19日下午2時前傳真至永福國小【FAX:2293282】2223241#807教務主任彙整,逾時視同同意聘任。 |

註1: 期程若有異動, 將公告於本局公告系統。

註2: 序號18-26皆為第二次國中小現職教師市內介聘(限開列建議兼任主任之教師缺額)相關作業。